

居高不下，應依行政院規定檢討改進，俾減輕營運負擔。

- (六) 本院許委員淑華，鑒於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近年補償業務之人力成本屢高於目標值，建請檢討該基金組織、人力配置及運用情形，以利降低人力成本。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依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第 38 條第 2 項授權訂定之特別補償基金管理辦法第 4 條規定：「本基金受理前條補償請求、調查、審核及給付發放業務，或處理有關之求償、和解、調解、仲裁、訴訟及其他相關業務時，應由具適當專長之人員處理；必要時，並得委託經營強制汽車責任保險之保險業或其他適當之機構代為處理。」實務上，該基金就補償業務主要係委託產物保險業者受理、調查及給付補償金，補償金之請求權人備齊給付項目之所需文件資料後，即透過受託之產物保險業者或其各地分支機構申辦，產物保險業者受理後，應就汽車交通事故肇事情形加以調查、釐清，依特別補償基金相關規定核算補償金後給付請求權人，產物保險業者再將補償案件按月彙整，向特別補償基金辦理歸墊，該基金則透過補償案件資訊系統查對相關資料無誤後，再歸墊補償金予相關之產物保險業者。倘依前揭流程，特別補償基金辦理補償業務之業務處主要工作係覆核產物保險業者所提出之補償金歸墊案件，補償金申請案件之主要受理者為產物保險業者。
- 二、惟查，該基金 101 及 102 年度辦理補償案件之人力成本分別為 2,386 元/件及 2,280 元/件，均高於原定目標值 2,141 元/件及 2,140 元/件。又該基金除負責庶務之行政處外，另設有業務處、法務處分別處理補償、求償業務。就特別補償基金制度而言，1 個案件自補償至求償僅係不同處理階段，在補償業務多已委託產物保險業者辦理之情況下，允宜檢討將補償、求償業務分由兩個部門承辦，進而需雇用 11 位襄理級以上之管理幹部之必要性。
- 三、綜上，近年來特別補償基金辦理補償業務之人力成本屢高於原定目標值，允宜檢討該基金組織、人力運用情形，俾利降低人力成本。

- (七) 本院許委員淑華，針對一連串的食安風暴，重創人民對於政府的信心，特別是在塑化劑、毒澱粉、香精麵包、農藥殘留、化學湯頭、黑心油品、化學醃漬、飼料鴨血之後，最近又出現了黑心海帶的風波。雖然黑心食品的問題往往已經持續了很長一段時間，不能夠完全怪罪政府，但是在一連串的風波之後，遲遲無法提出有效的除弊措施、遏阻不肖廠商的黑心行為，讓全國演變到不知吃什麼才安心的窘境之下，便是政府的失職，期盼政府能夠利用

接下來的這段時間，拿出魄力，讓人民重拾對於食品安全的信心、讓台灣的食品工業重新獲得外界的好評，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近年一連串的食安風暴，重創人民對於政府的信心，特別是在塑化劑、毒澱粉、香精麵包、農藥殘留、化學湯頭、黑心油品、化學醃漬、飼料鴨血之後，最近又出現了黑心海帶的風波。雖然黑心食品的問題往往已經持續了很長一段時間，不能夠完全怪罪政府，但是，在一連串的風波之後，遲遲無法提出有效的除弊措施、遏阻不肖廠商的黑心行為，讓全國演變到不知吃什麼才安心的窘境之下，便是政府的失職，我們期盼政府能夠利用接下來的這段時間，拿出魄力，讓人民重拾對於食品安全的信心、讓台灣的食品工業重新獲得外界的好評。在這些食品風波中，影響層面最廣的可能就是黑心油品的傷害，畢竟在國人的飲食習慣中，食用油幾乎是烹調過程中的必需品，每餐、每日連續的接觸下，對於國人健康的危害自然不容小覷。
- 二、為了能夠改善我國的食用油安全，以下列出幾項重點工作的建議，期待政府能夠做好相關工作，讓國人食在安心：
 1. 建立跨部會的共同資訊平台：應建立進口食品的共同資訊平台，讓海關、各部會局處可以共享資訊，也方便作為後續的流向追蹤及分析的基礎。不僅對於進口油料的品質追蹤能夠發揮效益，對於近日引發風波的食品進口地區的造假事件（產地為日本核災區，但是廠商上事實卻私自改寫產地），也可以發遏阻的效果。
 2. 建立食用油料成分指紋：每種不同的油料，其內含物都會有不同的特徵，因此如果可以針對售油大戶的產品進行產品指紋建檔與比對，則不僅可以讓油品品質管控加分，亦有助於追蹤問題成分的來源。（目前的油脂類衛生檢驗標準是針對「特定有害成」分進行檢查，容易造成廠商取巧，但建立產品指紋則有助於全面掌握產品品質的異常，且技術成熟，可以大力推廣）
 3. 金流、物流查核：如果發現油料的品質或來源有疑慮，應透過金流、物流紀錄行查核，把上下由的勾串不法行為一併揭發。
 4. 針對主要大廠駐廠管理：問題油料的來源很多，防不勝防，但是最後必然都會流向幾個主要的處理大廠或品牌大廠，只要對於這些大廠強化盤查，即以發揮事半功倍之效。
- 三、最後，我們也必須提醒政府，在廢棄食用油的安全管控上，不能只採用示蹤劑或是利用回收廠商（小蜜蜂）的認證來作為主要的手段。畢竟，廢棄食用油的來源何其多、防不勝防，但是廢棄食用和一般的有害廢棄物不同，廢棄食用油是一項潛在的有價商品，最後必然會逐漸集中到幾個處理廠商的手中，因此，針對幾個重點處理廠商進行查察，可能是在最短時間內、用最少的資源，能夠確保最大比例油品安全的關鍵手段。